

我认识你

马太福音 15 章 10-28 节

薛淑珍传道



引言

今天这段经文我把它订为「我认识你」这个讲题。我要从这段经文里所提到三种人物，来看他们对耶稣的认识与回应以及耶稣对他们的认识与回应。

第一种人法利赛人和文士

¹⁰ 耶稣叫了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要听，也要明白。」

¹¹ 从口里进去的不玷污人，从口里出来的才玷污人。」

要理解这段话我们必须先回去看上面的经文，因为上文发生一个事件，就是犹太教当局正式派代表来质问耶稣，为何允许他的门徒违反他们的传统，在吃东西之前不先洗手？（15:1-9）

他们认为这是很严重问题，你是他们的老师，难道你不知道这已经犯了古人的遗传吗？

「古人的遗传」也翻译为「古人的传统」有时也称「人的传统」或是「你们的传统」，这几个名称都是指耶稣的时代由犹太拉比以口传授有关律法的解释，这些口传事后被写下来而编成犹太人的律法传统集，称为米示拿 (Mishna)。

对耶稣的认识

他们对耶稣的认识是，一位不遵守古人遗传的老师(15:2)，常常违背律法。因为文士和法利赛人均接受这些传统与律法具有相等的权威和约束力。法利赛人看起来是指责门徒的错误，但实际上他们是指责耶稣必须为门徒的思想和行为上的错谬负责。犹太人对「洗手」这个动作其实不是为了除去污垢而洗手，「洗手」指是一种象征。表示双手在仪式上已经洁净了，他们认为用不洁净的手去吃饭，食物会变的不洁净。不但如此，犹太人前往拥挤的市集时，会无意中触摸到一些非犹太人，就是外邦人，因而变得不洁净。因此，他们

在吃饭之前，必须按照仪式去洗澡，他们有千百条这样的规矩。这些法利赛人和文士表面上好像是关注洁净的「宗教礼仪」这个问题，其实他们真正的目的是来收集耶稣的把柄，当然对耶稣的教导也非常不服和反感(15:12)。

耶稣对法利赛人和文士的回应

首先，耶稣并没有直接回答他们的质疑，而是反问他们为什么离弃了从神来的诫命，却坚守人的遗传。耶稣指出一个例子，就是摩西说：「要孝敬父母，咒骂父母的必致死他。」你们却说：「人若将当奉给父母的已经奉献给神了，就不用再奉养父母了」。这就是你们重视人的传统，而犯了上帝的诫命，而且还做了很多这类的事(可 7:13)。

其次，耶稣认识他们，不再跟他们对话，直接转向会众，也就是今天开始的经文。耶稣直接跟会众讲解「吃饭洗手」的教导，并要他们听也要明白律法和人的传统的差异性。这是一个很好的机会教育，他采用了比喻式的教导。他说：「从口里进去的不玷污人，从口里出来的才玷污人。」换句话说，从口吃进去的只是伤了自己，不会伤害别人，唯有从口出来的，才会伤害到别人。完全反驳法利赛人和文士所重视洁净的重点。耶稣认识法利赛人和文士。对他们的回应除了不直接回答他们的问题，也不再跟他们对话。

接着他用 13、14 两节来表达他们的后果。当门徒来告诉耶稣说：「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很反感，你知道吗？」(15:12)

¹³ 耶稣回答他们：「一切植物，若不是我天父栽植的，都要连根拔出来。

¹⁴ 由他们吧！他们是瞎子作瞎子的向导；若是瞎子领瞎子，两个人都要掉在坑里。」

耶稣用两个形象化的描述：第一个预言任何不是天父栽种的植物都要拔出来。以色列在旧约中曾被比喻是上帝所栽种的一颗葡萄树（诗 80:8）。但是众先知使用这个形象反对他们(赛 5:1-7)，这段经文指出耶和華所栽种的葡萄园指望能结好果子，却结了坏果子。他们的后果，就是会被拔出来。

第二个形象化的比喻。法利赛人自认有律法，适合为瞎子领路，但是在耶稣看来，他们是瞎子领瞎子，两个都要掉进坑里。虽然他们有圣经的卷轴，并且在会堂解释它们，那不代表他们真的明白。他们瞎眼的行为表现在用「古人的传统」来掩盖「律法的真正意思」。所以，他们既不明白，也没有遵守圣经的话。耶稣对明知故犯的人是用「任凭他们」的方式来处理。

第二种类型门徒

门徒对耶稣的认识和回应

¹² 节那里说，门徒进前来跟耶稣说：「法利赛人听见这话很反感，你知道吗？」门徒担心耶稣给法利赛人的回应，以及他向

群众所说的话，已经得罪了法利赛人。其实在上文(14:33)那里，耶稣在海面上行走的事件中，门徒刚刚才敬拜耶稣，承认他是上帝的儿子，但现在却担心耶稣(这位上帝的儿子)得罪了那些代表宗教合法性的人。门徒的心中还在矛盾冲突中，他们对耶稣的认识从口中宣认开始要到心中确认，还需要一段时间。

耶稣对门徒的认识与回应

耶稣认识门徒与当时大部分的犹太人一样，非常尊重法利赛人，所以当彼得要耶稣说明刚刚跟众人所说的比喻时，耶稣需要将法利赛人对律法的曲解纠正过来，耶稣向他们解释：入口的指是食物，通过人体就会排泄掉。即使是不干净的食物，伤害也只是个人，不会影响或伤害到别人。出口和使人不洁净的，是来自那人的心，从心里发出的有种种恶念，如凶杀、奸淫、淫乱、偷盗、伪证、毁谤。这些恶都是反映出十诫中的不可杀人，不可奸淫，不可偷盗，不可作假见证等，是被要求不可犯的。这些恶念都是从心里出来的，才会污秽人，不仅伤害自己也害到别人。耶稣希望看见人的改变和他们的心得以洁净和更新，因他来就是要把人从罪恶中拯救出来，改变人心，他希望门徒能明白。

外邦女子

耶稣刚刚才与法利赛人和文士在洁净的课题上争论，耶稣现在却进到外邦人的城市推罗西顿。对犹太人来说靠近外邦人他们就不洁净了。是跟他们对洁净的观念有很

大的关系。耶稣一进城一个迦南妇人出现在耶稣面前，求一件事，就是她的女儿被鬼缠得很苦。迦南妇人她是外邦人又是一名妇人，在当时的社会阶级来看，她没有身分也没有地位，经文告诉我们，她喊：「主啊！大卫的子孙，可怜我，我女儿被鬼缠得很苦。」

(22)「喊」这个字是未完成式，表示不断的求告，一直喊一直喊，一定是很迫切，连门徒都受不了，请耶稣打发她走。

她喊甚么呢？她称耶稣为主，大卫的子孙。一名外邦妇人开口承认耶稣是主，是大卫的子孙，是弥赛亚。

接着她呼求请耶稣可怜可怜她！她实在是很可怜，当孩子生病时，一个母亲的心，是很痛很纠结的，何况她的女儿是被鬼缠得很苦。「被鬼附」意思是「人的生活行为变化成鬼」，表达相当可怕的状况。所以人有时是无法靠近，她必须远离人群，这是没有盼望、没有明天、活着的每一天都是痛苦的。虽然是发生在女儿身上，母亲的处境就是如此的可怜，她求这位她认识的主可怜她和她女儿。但她需要经过面对耶稣冷漠严峻的考验，

耶稣的回应有几个步骤

1. 耶稣一开始一言不答(23上)也算是一种间接的拒绝。门徒受不了请耶稣打发她走，耶稣再说一个理由拒绝她。
2. 我奉差遣只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24)。耶稣是要告诉她：妇人你对我的称

呼,也理当知道弥赛亚是上帝给予他子民的应许,我奉命来寻找以色列迷失的羊,天国的喜信必先向上帝的子民,立约的儿女以色列人宣扬,他们是这个应许的承受者。耶稣继续拒绝她说:

3. 拿孩子的饼丢给小狗吃是不妥的(26)。

「狗」:原意是「小狗」,指的是家里养的狗,小孩的宠物。

犹太人习惯以「狗」称呼外邦人(非犹太人)。另外,「让儿女们先吃饱,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也有可能是当时流行的谚语、格言。

妇人还是不放弃,虽然拒绝的理由一次比一次更严厉,她继续再求说:「主啊,不错,可是小狗也吃它主人桌上掉下来的碎屑。」妇人同意耶稣的说法,但也表达即使是比较次要的宠物,也有享受剩余恩典的权利。而且她显然认为只需要耶稣剩余的恩典就可以解决她的问题。她谦卑承认自己的不配,更不放弃对主的请求。耶稣认识她,虽是外邦人,却对耶稣有坚定的信心,也因此赢得耶稣的怜悯。耶稣对她说:

4. 妇人你的信心很大!照你所要的成全你吧(28)

耶稣肯,也愿意给,耶稣的话有极大的权柄与能力,因他有慈爱与怜悯,耶稣也称赞她的信心是大的,从那时候起她的女儿就好了。

结论

弟兄姊妹,我在想一个问题,耶稣所传的天国里有法利赛人和文士,门徒和外邦妇人吗?你想他们会在里面吗?我们若是越明白耶稣的教导,是不是就会更认识他?还是我们也像法利赛人和文士一样陷入在某些宗教的迷思中?只在意一些外在的,或片面的,忽略检视自己的心,反思空间不足也缺乏弹性,失去更认识耶稣的惊喜,以及明白耶稣所要建立的天国。还是我们做门徒跟随主的过程中,常常摇摆不定?容易受到外在或内在的冲击?还是可以像外邦的妇女一样,她自知自己的不配,但她所认识的这一位耶稣,是有慈爱有怜悯的主,她可以来到耶稣面前呼求,不放弃坚定的相信她所信的这一位耶稣。正如耶稣所宣讲:「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她们的。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这位无名的迦南妇人得享耶稣预备的天国和安慰。

「我认识你」是我们做主门徒的过程中,我们要不断的问自己并且去经历我认识耶稣是...,这些点点点的空间让我们继续填上的,成为我们丰富的属灵生命内涵。

「我认识你」同样的也是耶稣要对我们每一个人说,祂认识我们每一个人,祂也要呼召我们跟随祂,去宣扬天国的福音。祂会继续用祂的话教导我们,用祂不变的爱我们,让圣灵不断的引导我们更认识祂。